

# 西安市未央区新经济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2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西安市未央区新经济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成立于2019年3月，是西安市未央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单位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新经济发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积极帮助和协调全区新经济发展，会同相关单位拟订新经济发展规划；积极开展新经济产业的调查研究，了解新经济发展状态，在新经济发展方向上提供相关信息和建设性意见；统筹新经济发展，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的发展和应用；帮助协调新经济产业在发展中与相关机构之间的关系；帮助解决新经济产业在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做好支持服务工作；收集新经济产业信息，搭建信息交流平台，提供新经济产业信息交流和咨询服务；支持新经济产业行业协会和商会有关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西安市未央区新经济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下设三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新经济发展科、新经济产业服务科。

### 二、2022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建设“西安国家中心城市首善区”的工作部署要求，扎实履行统筹协调促进全区新经济发展工作职责，积极宣传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开展新经济调查研究，在未央区

产业发展方向上提供建设性意见；围绕数字经济、绿色经济等方向，持续打造“未央新经济大讲堂”等活动品牌，服务培育新经济企业，着力推广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助力区域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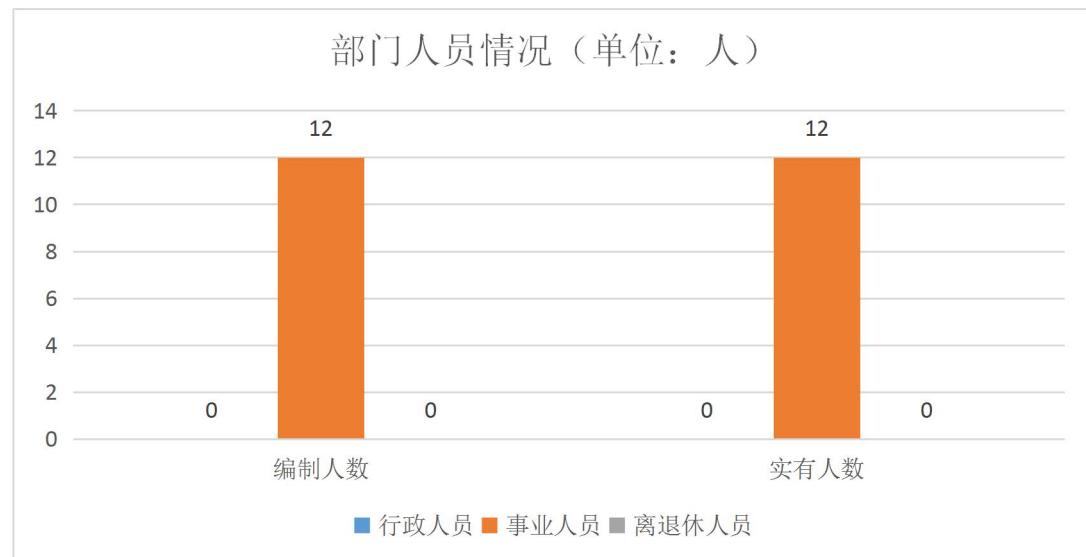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西安市未央区新经济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未央区新经济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部门本级（机关）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2 人；实有人员 1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455.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5.1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384.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45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55.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384.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455.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5.1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384.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455.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55.1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384.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55.10万元，较上年增加384.7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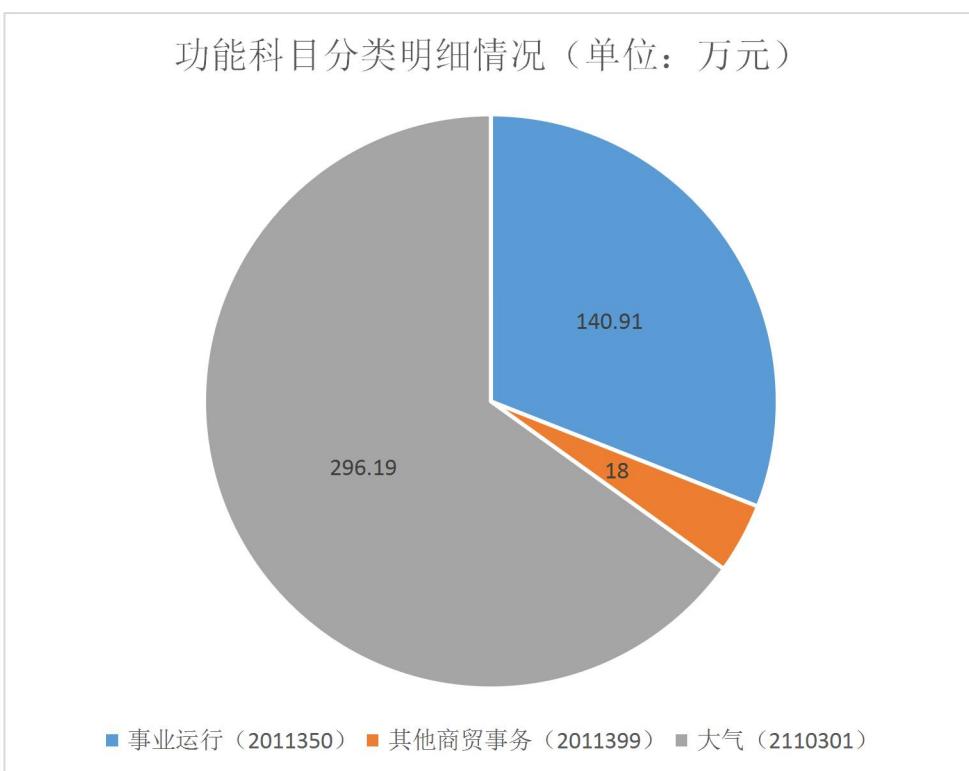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5.10万元，其中：

(1) 事业运行(2011350)140.91万元，较上年增加90.53万元，原因是人员新增及调入，在编人数2021年4人，2022年12人；

(2) 其他商贸事务(2011399)18万元，较上年减少2万元，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经费缩减；

(3) 大气(2110301)296.19万元，较上年增加296.19万元，原因是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于2022年列至我中心。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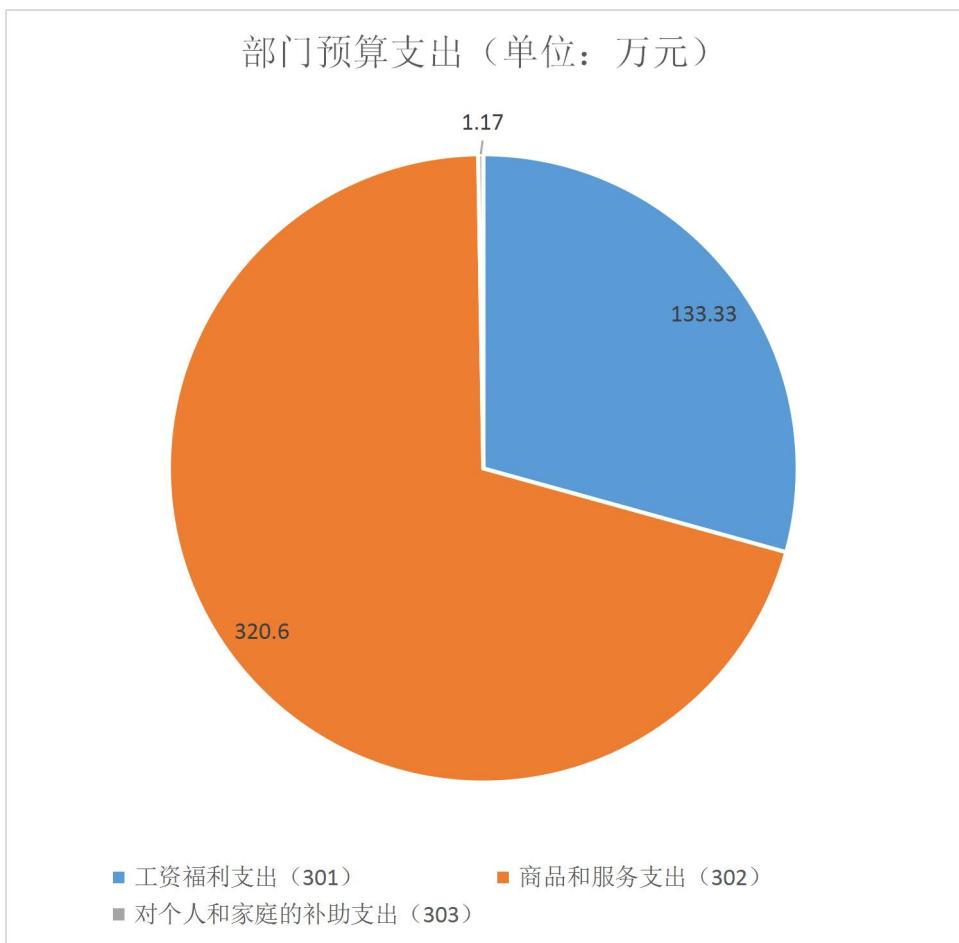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1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133.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85.64 万元，原因是人员新增及调入，在编人数 2021 年 4 人，2022 年 12 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320.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8.32 万元，原因是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于 2022 年列至我中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1.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6 万元，原因是人员新增及调入，在编人数 2021 年 4 人，2022 年 1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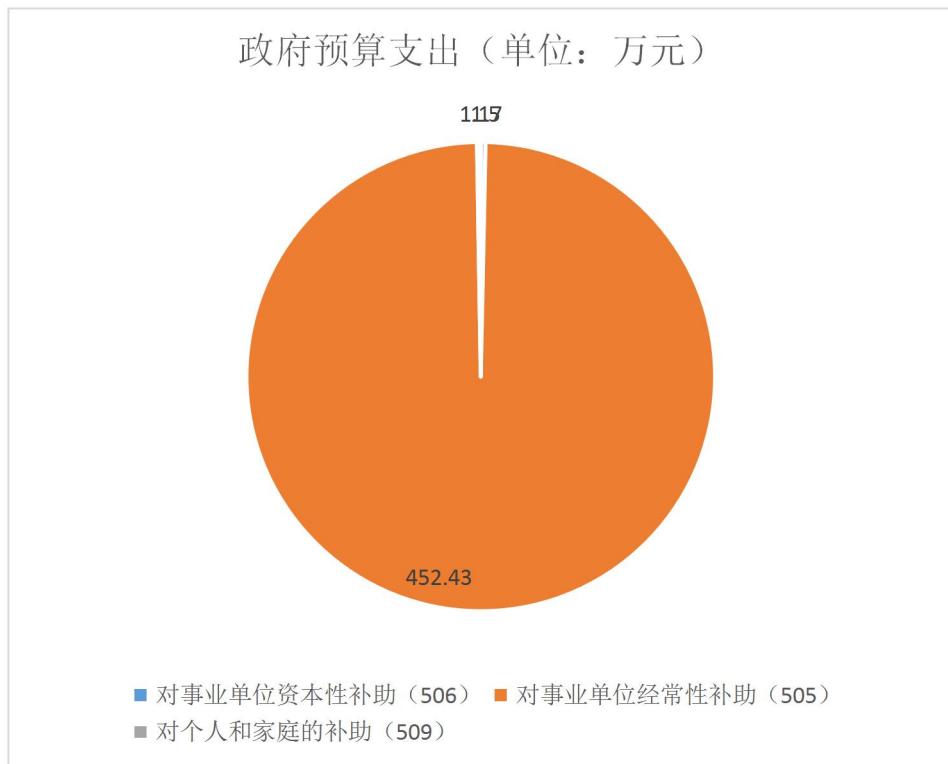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5.10 万元，其中：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05) 452.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2.46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06) 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原因是人员新增，需采购办公设备一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1.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0.76 万元，原因是人员新增及调入，在编人数 2021 年 4 人，2022 年 12 人。



####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860 元，较上年增加 1214 元（187.9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及调入，在编人数 2021 年 4 人，2022 年 12 人。其中：公务接待费 1860 元，较上年增加 1214 元（187.9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及调入，在编人数 2021 年 4 人，2022 年 12 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55.10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4.3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未央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经费列至我中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四)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五) 政府购买服务：指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六)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